

## 107 年度暑期各類研習營協調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107 年 05 月 02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10 分

會議地點：學生社團會議室(原全家便利超商)

主持人：陳惠亭組長

紀錄：康雅婷小姐

出席人員：總務處事務組陳信福組長、事務組陳清富先生、營繕組陸文德組長、營繕組彭崑旺先生、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葉竹來組長、註冊課務組萬湘伶小姐、教發中心郭功楷主任(請假)、教發中心安效儀小姐、學務處生輔組黃博瑞組長(許四郎先生代理)、生輔組李心慧小姐、昆蟲營劉語晴總召、昆蟲營孔耕心副召、香粧營謝宗霖總召、香粧營羅翊禎副召、心理營葉曉錡總召、心理營廖昱涵副召、醫學營洪紹棋總召、醫學營楊祖安副召、體驗營謝佳蓁總召、體驗營楊凱瑞副召、牙醫營王薇安總召、牙醫營蔡宜蓓副召、護理營朱廷恩總召、護理營林庭亘副召、學生會權益部吳林學部長(缺席)、學生會社團部呂政擘部長

列席人員：楊秋蓮小姐、王慶煌先生、林季瑤小姐、李昊原先生

### 會議議程：

一、主持人致詞：略

二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前次會議決議及各項營隊違規事項：

年度	案由	說明	決議
105 年	心理營違規	康樂室牆壁違規使用膠帶黏貼	場地費用 6 折
106 年	牙醫營違規	1. 營期使用蠟燭 2. 康樂室地板使用透明膠帶黏貼	場地費用 7 折
106 年	醫學營違規	1. 營期使用蠟燭 2. 康樂室未使用無痕膠帶黏 3. 康樂室後台門沒有鎖	場地費用 7 折
106 年	護理營違規	夜教場地沒有恢復乾淨(第一教學大學地下一樓牆壁留有紅色痕跡)	場地費用 6 折
106 年	香粧營違規	營前訓(6/27)使用火及木炭	場地費用 6 折
106 年	違規處罰款項用途專用	營隊總召建議違規處罰款項專款做為康樂室場地整修費用	營隊借用教室費用學校特別優惠為 5 折，故違規處罰金額仍為校內場地費收入，故不可另做其他用途。

(二) 107 年暑期各類研習營一覽表如下：

編號	社團名稱	營期時間	招收人數	招收對象	活動總召
1	昆蟲營	07/03-07/05 (不住宿)	35	國小生	劉語晴
2	香粧營	07/08-07/12	96	高中生	謝宗霖
3	心理營	07/09-07/14	96	高中生	葉曉錡
4	醫學營	07/14-07/19	156	高中生	洪紹棋
5	體驗營	07/15-07/19	80	高中生	謝佳蓁
6	牙醫營	07/10~07/15	112	高中生	王薇安
7	護理營	07/20~07/23	70	高中生	朱廷恩

(三) 107 年暑假營隊仍需徵收場地維護費，但基於照顧學生之立場，特予優待 5 折收費，標準如下：

項目	收費標準	
一般教室及特殊場地	各營期採一時段 2 小時收費方式，再打 5 折核算，收費方式採使用空調者才需付費。	
營本部		
營隊期間之始業式、結業式及用餐時間		
行前訓練時間	6/29 前	免收場地維護費
	6/30-各營隊營期前	每一時段依定價打 5 折計費(提供空調才收費)
宿舍新館 4 人房	每間每晚新台幣 600 元	

(四) 學校行政單位於暑假期間每週二及週五為休假日，不另外安排值班人員，如需行政支援或借用器材，請利用辦公時間辦理（每週一、三及四），七月份每週二及五休假日為 7/10、7/13、7/16、7/20、7/24、7/27 及 7/31。

(五) 為配合教育部節能政策，於暑假期間( 7 月- 8 月)每週二及週五全天將實施空調節能（圖書館及勵學大樓無空調），請各類營隊在規劃課程時，應將戶外活動參訪或醫院參觀安排於週二及週五下午時段實施，並且將課程安排於勵學大樓以外之教室，A1、A2 及 A3 教室僅供借用時間為每週一、三及四，上午 8：00 至 17：30，其餘時間不提供外借。

(六) 為維護各營隊辦理活動之安全與品質，各營隊於室內及室外活動時間，以每日晚上 10 時前結束為原則（包含場地復原），且不得提出延長借用。

(七) 各營隊於活動期間之用餐，應告知工作人員及學員將廚餘及垃圾分類打包，自行送至垃圾場，以便清潔人員整理；垃圾場開放時間為 10:00 至

10:30 及 16:00 至 16:30，如需其他時間丟棄垃圾，請先知會事務組。

- (八) 請各營隊於活動不得將標示貼在地板上或教室牆壁上張貼宣傳物品；活動中保持場地整潔並嚴禁在教室內烹飪食物及夜宿，活動時應注意秩序維護、勿喧嘩，以免影響他人權利；活動結束後應即時將教室內桌椅復原並歸還所借器材。
- (九) 請各梯次營隊借用宿舍，應事先前往檢視，活動時應告知學員遵守住宿生活公約規定，並於活動結束後將住宿設備點交清楚，如有人為因素破壞，應負賠償之責。
- (十) 課外組器材數量有限，且營隊活動時間密集，請各營隊於活動前協調器材借用數量，再向課外組登記借用，且不得私下借用器材或以其他營隊名義冒名借用；牙醫系學會由於 106 學年度違規懲罰不可借用學務處器材，懲罰期間為 107/05/01~107/10/31，故牙醫營本次營隊不可借用學務處器材。
- (十一) 提醒各營隊總召需在營期前繳交以下資料至課外組：

(表單可於課外組社團網站>寒暑期各類研習營專區下載)

- (1) 學生營隊生活公約
- (2) 營期場地借用申請表
- (3) 營期宿舍借用申請表
- (4) 宿舍電梯權限人員申請名冊
- (5) 教室借用鑰匙借用保證書(僅限營本部及器材室)
- (6) 活動申請表(包含活動企劃書)

### 三、討論事項：

#### 提案一：

案由：暑假各營隊場地、實驗器材借用及收費問題，請討論。

#### 說明：

- (一) 各類營隊借用場地，請於 5/14 前將借用場地時段表電子檔寄至指定信箱，並於活動結束後，依課外組公告期限將費用繳交學校出納組。
- (二) 演藝廳、大講堂如需借用請事先提出紙本申請，依流程簽核始可使用。
- (三) 借用康樂室，若需使用音控室，需由借用單位自付音控室支援同學工讀費（每人每時段 650 元）。
- (四) 本校各類場所收費標準表請至總務處網站下載。
- (五) 教務處教室借用時程：

## 5/14 前---各暑期營隊場地借用申請

## 6 月後---教務處作業期程

- (六) 營隊活動空間請避開國考及暑修教室，國考教室目前安排狀況請教務處教發中心說明。
- (七) 各營隊如需借用實驗器材，請於 5/24(四)前繳交需求表，以利公文簽核及費用核算。

### 決議：

- (一) 國考教室目前安排為 IR401、IR501(備用)、CS701 及 CS813，請營隊同學排開這幾間教室。
- (二) 暑休教室目前安排為第一教學大學 2 樓教室及國研大樓 2 樓小教室，晚上及假日可以提供營隊借用，期於時間不開放借用。
- (三) 舊棟教室暑假期間進行修繕，不開放借用。
- (四) 其餘事項如說明決議。

### 提案二：

案由：暑假各營隊宿舍借用及收費問題，請討論。

### 說明：

- (一) 各類營隊借用宿舍，依會議決議，以開放宿舍新館 4 人房為原則，每間每日新台幣 600 元核計。請於 6/8 前將借用宿舍時間及人數表送交學務處審查，以便陳請核准後再至學校出納組繳款。
- (二) 宿舍暫定開放六個樓層(8-13F)，供暑期營隊住宿使用，依性別區分樓層，一樓層不限同一營隊。
- (三) 宿舍房間以總量管制為原則，共計可容納 552 人(23 間/層\*4 人/間\*6 樓層=552 人)，若有房間不足及住宿問題，由各營隊另開協調會協議之。
- (四) 宿舍空調與熱水供應時段，如下：  
空調提供時段：中午 12 時-13 時 晚間 19 時-早上 08 時  
熱水提供時段：早上 07 時-12 時 下午 17 時-夜間 02 時
- (五) 為確認宿舍各項設備狀況，由各營隊總召於 7 月 4 日(三)下午 14 時 00 分 **學務處集合**，指派代表與宿舍管理人員前往各樓層房間檢視，以確認房間狀況。
- (六) 生輔組暑期住宿相關時程：7 月 1 日住宿生辦理退宿截止日(5/20)。
- (七) 各營隊幹部如因營隊籌備需申請留宿，請於申請截止日前由總召統一送交申請資料至課外組蓋章，再送至生輔組提出申請，總召需檢附資料如

下：

- (1) 營隊幹部名單(需由社團輔導老師簽名)
- (2) 所有幹部留宿申請表(留宿結束日以營隊結束日為原則)

決議：

- (一) 總務處營繕組提出宿舍熱水提供早上時段 07 時至 12 時刪除，下午時段 17 時至夜間 02 時仍維持，並於 108 年暑期營隊調整為下午時段 17 時至夜間 01 時。
- (二) 暑假營隊留宿及學員住宿樓層分配問題，另由學務處生輔組與課外組會後內部協調。
- (三) 宿舍清潔問題另由總務處事務組及學務處生輔組另於會後進行協調。
- (四) 其餘事項如說明決議。

**提案三：**

案由：暑假營隊期間，各項場地、學員安全等維護措施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 學生辦理營隊活動，若主辦單位為各學系學生會，應由各學系指派專責輔導老師，若為社團主辦則由社團輔導老師專責輔導，以確保營期期間學員及隊員相關安全事宜。
- (二) 營期期間將由課外組、總務處派人前往各營隊教室巡查，避免有逾時使用場地、浪費燈光或空調未關等問題，若有違規事宜，應予以記錄，列入違規扣點紀錄表中。
- (三) 各營隊若需使用教室的 E 化講桌設備，請於活動前至總務處借用鑰匙，事前至教室測試設備是否良好，若出現問題立即向總務處反應，值班人員僅負責教室門禁。
- (四) 為制定完善管理營隊制度，課外組於 102 年度暑期營隊開始施行學生營隊違規記點制度（如附件一），若有相關違規事項，依規定處罰。

決議：

(一) 總務處事務組提醒：

1. 營隊各樓層頂樓均以裝設安全設施，不可隨意開啟進入，空中花園如需借用請事先提出申請。
2. 總務處值班人員僅負責開關門及 E 化講桌鑰匙借用，設備損壞請於上班時間洽負責單位進行維修。

(二) 總務處營繕組提醒：

1. 各教室空調開啟均依據課外組所核定之申請表，如各營隊臨時需更改空調開放時間請先洽課外組辦理。
2. 如不在課外組核定申請表內時間，營繕組一律不接受空調申請。

(三) 學務處課外組提醒：

1. 營隊夜教活動不可於公共空間進行，僅可於教室內進行，以免嚇到其他人，且需將場地恢復乾淨。
2. 違規記點表僅為標準規範，並非不在記點表內就不算違規，如違反校規或其他法規仍屬違規，將提社團審議委員會審議。

(四) 學生會社團部部長提醒各營隊需派一名幹部參加「社團活動與性別議題」訓練講座，活動日期為5月24日(四)17:30-19:30。

(五) 教務處課務組提醒營隊若所借用時間已到，但教室尚未開啟，請直接找總務處，勿找教務處；若教室需要異動，請洽課外組。

(六) 營隊學生提出活動需於晚上10點前結束之困難，總務處建議各營隊每日檢討會可於宿舍1樓交誼廳進行，因其他大門電梯均於晚上10點後進行管制。

(七) 其餘事項如說明決議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

五、散會：散會時間為13:20